

■ 乡村观察

菜价涨,“菜篮子”如何减压?

□ 本报记者 王兆峰
本报通讯员 郑兆雷 袁立富

菜地如何“不缩水”?

——政策助力“菜园子”

菜价高,城郊菜地面积“缩水”不容忽视。采访期间,在平的市民也有类似担忧,城市化进程中,菜地会不会越来越少?

站在距县城5里的振兴街道宋庄村,记者的心里立刻有一种“踏实”的感觉:一座座新式钢架冬暖式大棚高大气派,阳光下,反射出一片白色的光芒。

走进菜农刘长青家的大棚,绿色的西葫芦已长到七八个叶片,有的还开出黄色的花。刘长青一边看温度计,一边念叨:“再有10多天西葫芦就可以上市了!俺今年68岁,和老伴侍弄俩大棚,一年一个棚少说挣2万元,比出外打工强多了。”

宋庄村支书刘建军介绍,像这种钢架大棚,村里有37个,每个占地2亩,投资4万多元,加上以前的旧棚,全村总棚数达到106个,蔬菜面积超过200亩,种有圆椒、茄子、西红柿、西葫芦、芹菜等20余个品种,高峰时每天能向县城提供6万斤菜。

刘建军说,村里种菜积极性高,多亏政策好。早在2008年县里就出台了《在平县扶持蔬菜产业发展的奖补办法》。该办法规定:新增钢架大棚,按后墙长度每米补贴30元;新建占地1亩以上的大拱棚,每亩补贴500元;新建栽培面积1000平方米以上的立体金架式食用菌棚,每棚补贴2000元;新建普通的金针菇、平菇、双孢菇棚,每平方米补贴1元。

据悉,这几年,县里补贴在菜上的总金额高达1000多万元,宋庄的37座大棚,光“补贴”就有11万多元,“刘长青们”都是受益者。得益于此,县城周边韩王、南八里等50多个城郊村,先后建起1000余个钢架大棚,2000余亩大拱棚,20余万平米的食用菌。去年,全县又新增1800座冬暖棚,冬季瓜菜种植总面积达到了13.4万亩。

市民咋买便宜菜?

——蔬菜直销“少加码”

中午时分,在平县商业城菜市场门口。来自信发街道张楼村的菜农韩玉红扯着嗓子吆喝:“白菜贱了,白菜贱了,4毛钱一斤!”这一喊,引来七八个人,不大会就将菜抢购一空。韩玉红介绍,自家白菜少,比菜贩子少卖两三毛也划算。一小三轮车能装500来斤,喊上几嗓子就卖完了,太抢手啦!

“菜价高,跟流通渠道多有关系,转手一次加一层,菜价不涨才怪!”直销“是降低菜价的好

◆ 阅读提示:

菜价,在持续上涨。据农业部农产品批发市场信息网监测,今年第一周,28种蔬菜中27种价格上涨,周均价每公斤为4.17元,环比涨4.5%,为连续第十周上涨,累计涨幅55%。持续偏高的菜价,让市民们感受到“菜篮子”的沉重。在这种情况下,“菜篮子”如何减压?1月10日,记者来到茌平,寻找答案。

方法!”县里负责同志介绍,去年初,该县已在城区非主干道旁划出20处“钟点市场”,在金都花园、青年公寓等50个居民小区附近设置了76个“全天候市场”,专供下岗职工、返乡农民工、城郊菜农等摆摊设点。目前,城区总摊位4000多个,其中仅卖瓜果蔬菜的超过3000个。

县里还由纪委牵头公安、交通、城市执法局等单位,向500多辆出入县城的蔬菜运输车发放了“绿色通道”。同时,免除了摊位费、卫生费等相关杂费,将蔬菜交易成本压缩到了最低。

直销菜点减少了中间环节,降低了费用。在茌平商业城批发市场,“非直销”菜贩刘征就没有这样幸运了。他有点“眼红”地算起成本账:一年的摊位费为12000多元,一个月1000元,一天30元左右;每月的房租费900多元,一天房租又是30元;1名雇工,每天工资50元;油钱也不少,出一趟车200元不够……

刘征最后归纳:“俺这个20平方米的菜摊,每天的成本150多块。”他坦承:这些费用最终

都要买菜的人来承担的,毕竟羊毛要出在羊身上。以菜花为例,批发过来每斤1.75元,卖给市民2.5元左右。“不过,刨去菜根烂叶及各种开支,每斤菜花实际利润不到四毛钱。”

而同样的菜花,来自杜郎口镇四新村的菜农刘瑞刚的卖价是1.8元/斤,便宜了7毛钱。采访期间,记者了解的黄瓜、西红柿、圆椒、茄子等17种直销菜价格,和菜贩子相比大约能便宜20%左右。

如何摆脱“大小年”?

——“冯屯模式”可借鉴

“菜贱伤农,菜贵伤民,从根本来说,蔬菜生产稳定了,这类现象就可以减少。但是,蔬菜似乎总处于‘大小年’的反反复复和供需失衡中。”采访中多位人士感慨,要避免蔬菜生产的大起大落,政府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政府如何发力?采访中,该县冯屯镇的模

党委敞开门 群众敞开心

寿光全面推行“开放式”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

□ 记者 杨国胜
通讯员 李考生 程燕燕 报道

本报寿光讯 “李书记,我们总支有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偏低,镇上有没有好的政策和办法?”“刘镇长,青田湖村到大沂路的道路破损严重,群众出行不方便,意见很大,镇里今年能不能帮忙修一修?”……

1月8日上午,一场别开生面的“开放式”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在寿光市稻田镇党委举行。12名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互相“揭短”,20名“两代表一委员”、社会监督员给班子成员“挑刺”,26条来自基层的意见建议一一提出,班子成员各自“认领”答复,气氛热烈融洽。

今年以来,寿光市在搞好村级“开放式”民主生活会的同时,在全市开展了以“学习贯彻十八大精神,解放思想加快发展”为主题的“开放式”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会议明确要

求,每名班子成员只讲问题和不足,不讲成绩,不相互奉承,并对班子建设提出有针对性的意见建议。镇党委书记、镇长、副书记分别对党委班子成员、政府班子成员和分管领域的干部,市直部门单位的主要负责同志对每名班子成员,逐人进行点评,指出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今后努力方向。“平时也知道自己有一些不足,但是以前开会,对自身存在的问题轻描淡写,领导点评也不痛不痒。这次会上,党委书记还有同志们说我工作中情绪容易冲动,造成了一些不好的影响,说实话,点到了我的‘死穴’,确实红了脸,冒了汗。”稻田镇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王立伟说。

“这次会上,我提出来村民出行难,副镇长刘林虎当场给我答复,镇上对青田湖路已列入计划,争取上半年进行维修,我心里有了底儿,回去向父老乡亲们也有了交代。原先还以为开会没我们什么事,也就是竖着

耳朵听听,没想到党委是真心听取我们的意见,而且是奔着解决问题来的。”寿光市党代表、稻田镇田二村党支部书记李塔加感慨地说。

在“开放式”民主生活会中,寿光市要求各级党组织都要邀请“两代表一委员”、社会监督员等党员群众代表参加,围绕班子建设、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民生事业等发表看法,提出问题和意见建议。对提出的问题,自己能解决的,由主要负责同志或分管负责同志当场答复,并作出承诺;不能解决的,进行分类归纳整理,分别报市委、市政府或市直有关部门协调解决。

目前,寿光市各级党组织已召开“开放式”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1856场,党员群众代表参加人数达到4.1万人,征求合理化意见建议7200余条,当场解答问题3312个,上报有关部门意见建议1013条。



□ 林世军 报道

1月8日,阳信县团县委、县环保局开展的“心愿直通车”活动走进洋湖乡刘小学,为该校的38名留守儿童送去了书包、字典、彩笔、跳绳等礼物,价值3000余元。

薛城清欠农民工工资 200余万元

□ 张环泽 万照广 张生 报道

本报枣庄讯 记者1月14日从薛城区政府了解到,该区七部门联手,强力治理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清欠农民工工资200余万元。

薛城区以使用农民工较为集中的加工制造、建筑施工、煤炭、餐饮服务及其他中小型劳动密集型企业为重点,针对农民工工资发放情况进行了一次拉网式排查,认真查阅用人单位用工资料,考勤表及工资表,并深入各用人单位走访劳动者,与劳动者进行座谈,详细询问劳动者的工资发放周期,数额及是否存在拖欠工资等相关问题。对无故拖欠和克扣农民工工资的用人单位,责令及时补发或限期补发。对有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单位早打预防针。去年年底以来,累计检查各类用人单位35家,涉及职工1.6万人,其中农民工9354人。下达责令改正指令书36份,补发工资183万元,涉及农民工3619人。

他们还畅通追薪维权绿色通道,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投诉电话,安排专人24小时值班,对举报投诉案件“快立、快查、快结”。截至目前,共检查各类用人单位18家,涉及劳动者4966人,其中农民工3526人,补发拖欠农民工工资20余万元,有力地维护了农民工的切身利益。

八旬老翁 成为预备党员

□ 李继保 王汉国 报道

本报梁山讯 1月11日,梁山县民政局老干部活动中心为80岁高龄的退休干部杨培亮同志举行了隆重的人党宣誓仪式。

仪式之前,老干部活动中心召开了支部党员大会,全票通过了杨培亮同志为预备党员的决议,举行了人党宣誓仪式,全场响起热烈的掌声。

网声

“房妹”事件再曝 经适房公信危机

在女儿被爆出拥有11套经适房后,郑州市二七区原房管局长翟振锋被刑拘。“房妹”这种经适房“怪胎”暴露的腐败乱象必须立即铲除,不能让政府公信力一再流失。其一,一些地方试点的政府和购买者共有产权的经适房模式,多少可以削减部分人的逐利冲动;其二,必须加大对骗取经适房的惩治力度,类似骗取经适房申购资格只是一退了之的隔靴搔痒式惩罚,无异于变相纵容,要不得;其三,对那些把经适房当“唐僧肉”吃下去的官员,可以考虑以诈骗罪定罪。

对南方供暖之需不能视而不见

今冬,南方冬季是否应该供暖的讨论热烈,但鲜见各地政府部门出面回应,未免加重了人们心中的凉意。南方居民多年来从未放弃冬季取暖的各种努力,而无视南方居民的冬季取暖需求,显然失之公允。我们在解决很多问题的時候,需要因地制宜。就南方冬季供暖问题而言,探索多层次的供暖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整合力量推动集中供暖,以及在条件具备的地区向居民提供取暖补贴,鼓励多渠道解决难题,都值得尝试和努力。

要权力清单更要责任清单

从1月9日起,北京市西城区政府公开“曝光”自己的“权力清单”。通过公开各部门权力范围和运行“流程图”,哪些地方权力过于集中,哪些环节存在权力滥用和寻租空间,老百姓都能看得清楚明白。此外,还需建立与权力相统一的“责任清单”,针对不同岗位明确各自责任,分级细化责任归属,确定具体责任承担者,做到责罚措施具体化,责罚严格化。只有形成全方位、经常化、立体式的监督和责任追究机制,将责任义务跟手中的权力有机结合起来,“权力清单”才能真正体现公开的价值。

机关幼儿园应向普通家庭开放

东莞三家机关幼儿园2013年的财政预算支出高达2776万元,仅接收机关单位职工子女或市属公办学校教职工子女。每一所公办幼儿园都应该向全体孩子开放,而不应该限制身份招生。但在现实中,这些机关幼儿园往往成为十足的“特供”幼儿园。教育公平,首先是机会的公平,起点的公平。在优质教育资源仍十分稀缺的大背景下,公众对享有入学者特权的机关幼儿园招生的一举一动盯得更紧,也更加容易引发质疑和不满。在这种情况下,机关幼儿园的改革可谓愈加紧迫。

(大众网 王晓亮 辑)

■ 大众时评

完善计生政策要注意提高生育质量

□ 张燕

1月14日,全国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会议将在京召开。国家人口计生委主任王侠在讲话中指出,要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稳定低生育水平,逐步完善政策。必须长期坚持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不动摇,把稳定低生育水平作为工作的首要任务。(1月15日国家人口计生委网站)

确实,目前我国的低生育水平不完全是经济社会发展的自然结果,而很大程度上归功于严格的计划生育政策。鉴于我国人口基数庞大,“稳定低生育水平”作为基本国策长期坚持无疑是正确的,但“逐步完善政策”也是不得不面对的现实。

据《中国2010年人口普查资料》数据显示,2010年全国总和生育率为1.18110,其中“城市”为0.88210,“镇”为1.15340,“乡村”为1.43755。即便按照中国人民大学社会与人口学院院长翟振武接受《人民日报》采访时所说的“中国目前的实际总和生育率已降到1.6左右(估计值),比法国和英国还要低许多”,而2010年全球平均每个妇女生2.5个孩子,发达国家为1.7个,欠发达国家为2.7个,最不发达国家为4.5个,扣除中国后的欠发达国家为3.1个。中国的总和生育率不到世界平均水平的一半,确实要比发达国家的平均水平低许多。

与此同时,不可回避,我国人口性别严重失衡,这一点在2010年的人口普查中再次得到正视。而且从趋势看,如果现有的生育政策不调整,人口性别比例的失衡很难得到有效调节,并且不可避免将加大失衡引发系列社会问题;另一个被人诟病的问题是,人口的自然增长率既然已经非常低,随着人口红利的消失,中国社会的老龄化不可避免。不调整生育政策将进一步导致劳动力的减少,社会保障的压力将越来越大,我国社会的发展将出现问题。

其实,完善生育政策并不意味着就是要废除或放弃计划生育政策。计生政策和独生子女政策

不是同义词,回顾起来,独生子女政策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作出的一种权宜政策选择。1980年9月25日中共中央的《公开信》明确指出:“到三十年以后,目前特别紧张的人口增长问题就可以缓和,也就可以采取不同的人口政策了。”从目前的情况看,这个时间节点已经到来。根据各个地区的实际情况,调整完善生育政策应该认真考虑了。

需要正确理解的是,完善生育政策不意味着一步到位废除现有计生政策,而是循序渐进,让生育水平恢复到合理区间,让生育质量更高。而这些,应该成为计生部门未来的工作重点。

■ 画里有话

重大事故调查不应由地方单方面主导

□ 杨国栋

1月13日早晨,云南镇雄县相关负责人表示,46名山体滑坡遇难者遗体13日上午已全部火化。13日下午,为安抚没见到亲人最后一面的数十名村民的情绪,镇雄县相关负责人表示,与当地村民进行了座谈,座谈会上,村民说到动情处,泣不成声,不满过早火化遗体。座谈会半途结束。(11月14日《新京报》)

遗体如何处理,理应尊重家属的意见,这是起码的风俗人情;何况,对于事故原因还有不同意见的情况下,遗体还是查清事故原因的重要“技术样本”,不能轻易火化。

此前,许多村民认为灾害与煤矿有关,多名矿工在接受记者采访时也证实滑坡区下方系煤矿采空区,而云南省国土资源厅派出的地质灾害应急专家组却称这次灾害是特殊地质和地貌条件下持续雨雪天气引发的自然灾害,当地地质通报也否认“滑坡与煤矿坑道有关”。要知道,专家组11日20时30分才到达现场,12日15时30分即向媒体记者详细分析了这次灾害的4个原因,不到20个小时——这还没去掉睡觉、吃饭时间,如此迅速地形成事故报告,是不是效率太高了?显然,在事故原因不能取得一致的情况下,急于火化遗体,不利于事故的善后处理,更难以理服人。

强行火化遗体,暴露了一些地方在重大事故面前的行为草率。出了事故或问题,不是科学鉴定原因,堵塞漏洞,避免悲剧重演,而是用僵化的方式急于结案。

事故处理方式不透明,不仅影响政府的公信力,也让人怀疑所谓的事故结论是否可靠。事实真相如何,有待有关方面公布更详细的调查结果与作出事故报告的具体依据,以澄清公众的疑虑。显然,事故调查不能由当地政府和本地专家单方面主导,这样形成的调查报告很难说是客观的。要避免这样的问题,今后重大事故调查应考虑组成异地调查组或是



漫画/ 李晓宜

由中央有关部门直接从专家库中抽取专家组成员的方式进行,以避免地方主导事故调查的现象;而且,对强行火化遗体的违法行为也要依法查处,严惩责任人。

取消私家车报废年限 彰显双重理性

□ 张枫逸

14日,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 and 环境保护部联合公布《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将于今年5月1日起施行。规定称,国家将根据机动车使用和安全技术、排放检验状况等,对达到报废标准的机动车实施强制报废。小、微型私家车无使用年限限制。(1月15日《新京报》)

2006年,商务部就《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征求意见时,首次取消了小、微型非营运载客汽车使用年限限制,引发社会关注和好评。如今,酝酿多年之后尘埃落定,私家车报废年限如愿取消,符合广大公众期待,也彰显了决策的双重理性。

其一,对公民物权的理性尊重。《物权法》规定,所有权人对自己的不动产或者动产,依法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犯。对于车主来说,拥有私家车的全部财产权利,包括使用频率、使用年限等。即使用了一定年头,只要车辆符合相关排放、安全技术要求,就不构成“物权的取得和行使,不得损害公共利益和他人合法权益”的排除情形。有关部门单方面以年限到期为由予以强制报废,就涉嫌对公民私有财产的侵犯。从法理上讲,物权

法属于宪法之下的部门法,是上位法;强制报废标准属于部门规章,是下位法。取消私家车报废年限,符合“下位法应服从上位法”的基本法则,体现了对公民合法财产权的尊重和保障。

其二,是制度初衷的理性回归。对于强制报废制度的意义,相关规定说的很明确,“保障道路交通安全,鼓励技术进步,加快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然而,不合理地设置私家车报废年限,就造成了多种悖论。一些车辆明明还能安全上路,通过报废保障安全一说无从谈起;正值壮年的车辆“未老先亡”,造成了资源的无谓浪费;担心“有车不用,到期报废”,一些车主放弃公共交通,依赖私家车出行,又会加剧城市拥堵、尾气污染……

取消私家车报废年限,无疑是对这些问题的拨乱反正。在年限标准淡出的同时,进一步强化技术指标,既可避免好车“回炉”,也能促进车主对车辆的日常保养,形成厂商以质取胜的良性竞争。同时,没有了“多拉快跑”的紧迫感,广大私家车主也能自觉合理用车,响应绿色出行,实现公共利益和个人权益的双赢。